洛阳·城事

这些带广告的挡泥板是谁装的?

警方:私自为交通工具安装挡泥板并用来做广告不构成违法行为律师:此行为涉嫌侵权,车主可要求侵权人恢复原状

□ 记者 张晓理 文/图

昨日早上,市民李先生准备上 班时发现,自己的电动车尾部被人 装上了一个崭新的带广告的挡泥板 (如图)。这让李先生既感到莫名其 妙,又气愤不已:"是谁给我的电动 车偷偷装了带广告的挡泥板?难道 要让我替商家进行免费宣传?"

洛阳晚报记者在李先生家的 楼下看到,正如他所说,他的电动 车尾部被装上了带广告的挡泥板, 附近停放的部分电动车和摩托车 尾部也被人装上了带广告的挡泥 板,有些原本就存在的挡泥板上则 被人贴上了广告。

洛阳晚报记者采访了另外两 名电动车车主后得知,他们的电动 车也被人偷偷装上了带广告的挡泥 板。这两名车主表示,他们对此事 很纳闷儿,不知道该如何去追究。

按照广告上留下的电话,洛阳晚报记者以电动车车主的名义联系了做广告的企业。该企业前台工作人员刘女士说,这些挡泥板是位于郑州的公司总部统一安排,由他们聘用的兼职人员去安装的,如果电动车和摩托车车主不愿意使用,自



己拆掉就行了

李先生质疑,广告商私自在市 民的交通工具上加装挡泥板和贴 广告的行为是否违法?

带着这个疑问,洛阳晚报记者 采访了市公安局的相关工作人 员。该工作人员介绍,根据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 条例》第十三条的规定,机动车喷 涂、粘贴标识或者车身广告的,不 得影响安全驾驶。该工作人员说, 安装挡泥板并用来做广告尚不构 成违法行为,但在电动车或摩托车 尾部装挡泥板来进行广告宣传则 属于新的社会现象,尚无相关法规 界定这种行为。

该工作人员说,私自在他人交通工具上安装挡泥板和粘贴广告,如果此行为没有对车造成损害,也不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》的相关规定。

河南永晖律师事务所律师王 磬扬认为,私自在他人非机动车或 机动车上粘贴小广告的这种行为,侵 犯了财产所有权人对财产的占有、使 用、处分的权利,车主可以要求侵权 人恢复原状,如果造成损失的可以 要求侵权人赔偿损失。



当大个子遇到小个子

在王城公园动物园内,大个子的长颈鹿和小个子的小朋友相遇了,长颈鹿想吃小朋友手里的苹果,可真费了不少事儿。 记者 杜卿 摄









